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全本公示本)

项目名称: 连云港 220kV 田楼（浦三）输变电工程

建设单位(盖章): 江苏省电力公司连云港供电公司

编制单位: 江苏嘉溢安全环境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2016 年 2 月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说明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具有从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资质的单位编制。

1. 项目名称—指项目立项批复时的名称，应不超过 30 个字(两个英文字段做一个汉字)。
2. 建设地点—指项目所在地详细地址，公路、铁路应填写起止地点。
3. 行业类别—按国标填写。
4. 总投资—指项目投资总额。
5.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指项目区周围一定范围内集中居民住宅区、学校、医院、保护文物、风景名胜区、水源地和生态敏感点等，应尽可能给出保护目标、性质、规模和厂界距离等。
6. 结论与建议—给出本项目清洁生产、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分析结论，确定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说明本项目对环境造成的影响，给出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明确结论。同时提出减少环境影响的其他建议。
7. 预审意见—由行业主管部门填写答复意见，无主管部门项目，可不填。
8. 审批意见—由负责审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复。

目 录

1、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1
2、工程内容及规模.....	2
3、评价依据.....	8
4、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13
5、环境质量状况.....	17
6、评价适用标准.....	21
7、建设工程项目分析.....	22
8、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25
9、环境影响分析.....	26
10、建设项目建设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33
11、结论与建议.....	35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审批登记表.....	40
连云港 220kV 田楼（浦三）输变电工程电磁环境影响评价专题.....	42
连云港 220kV 田楼（浦三）输变电工程生态环境影响评价专题.....	50

附图:

附图 1 建设项目地理位置图

1、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连云港 220kV 田楼（浦三）输变电工程				
建设单位	江苏省电力公司连云港供电公司				
项目联系人	董自胜				
通讯地址	连云港市新浦区幸福路 13 号				
联系电话	13815689571	传真	/	邮政编码	/
建设地点	变电站站址位于连云港市灌南县堆沟港镇小港六组东南侧农田中；配套线路位于灌南县、灌云县和连云港市区境内。				
立项审批部门	/		批准文号	/	
建设性质	新建		行业类别及代码	电力供应, D4420	
占地面积 (m ²)	12570		建筑面积 (m ²)	887	
总投资 (万元)	/	其中：环保投资 (万元)	49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	/
评价经费 (万元)	—	预计投产日期		2018 年底	

建设内容概况：

变电站：主变本期 1×180MVA，户外布置。

线路：本工程线路分为三部分①邓庄-堆港/金庄-堆港双回线路π入田楼 220kV 线路工程，线路路径长约 2.59km；②伊芦-东港双回线路开断伊芦侧改接至田楼 220kV 线路工程，线路路径长约 32.3km；③伊芦-东港双回线路开断东港侧改接至徐圩（南翼）220kV 线路工程，线路路径长约 2.66km。

本工程线路路径总长约 37.55km，全线同塔双回架设。

水及能源消耗量

名称	消耗量	名称	消耗量
水 (吨/年)	少量	燃油 (吨/年)	—
电 (千瓦/年)	少量	燃气 (标立方米/年)	—
燃煤 (吨/年)	—	其他	—

废水（工业废水、生活污水）排水量及排放去向

变电站巡视人员产生的少量生活污水排入变电站内化粪池，定期清理，不外排。

输变电设施的使用情况

本项目变电站和线路运行会产生工频电场、工频磁场和噪声。

2、工程内容及规模

2.1 项目建设必要性

规划的 220kV 田楼（浦三）变位于灌南东部堆沟港镇，投运后将主要向田楼、五队、长茂、三口供电。该地区主要负荷类型为工业用电，该区域经济发展较快，负荷增长迅速，既有 220kV 变电站供电能力不足，为有效减轻现有 220kV 变压器供电压力，优化 110kV 网架结构，提高电网供电能力，建设 220kV 田楼（浦三）输变电工程是十分必要的。

2.2 与产业政策相符性分析

连云港 220kV 田楼（浦三）输变电工程的建设是为了满足灌南县用电需要，提高供电可靠性，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正）中第一类：鼓励类“四、电力 10. 电网改造与建设”，亦属于《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2013 年修正）中第一类：鼓励类“二、电力 10. 电网改造与建设”，故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

2.3 与当地规划相容性

220kV 田楼（浦三）变电站站址已得到灌南县规划局和灌南县堆沟港镇人民政府的盖章同意；配套线路路径已得到连云港市规划局、灌南县规划局、灌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灌云县四队镇人民政府等部门的盖章同意，工程建设符合当地发展规划的要求。

2.4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连云港 220kV 田楼（浦三）输变电工程

工程地点：变电站站址位于连云港市灌南县堆沟港镇小港六组东南侧农田中；配套线路位于灌南县和灌云县境内。

工作制度：变电站为无人值班，安排日常巡视人员

建设规模：

(1) 主变压器：本期 $1 \times 180\text{MVA}$ 。本期采用有载调压降压智能化设备。调压抽头 $230 \pm 8 \times 1.25\% / 121 / 10.5$ ，接线组别为 YNa0d11 。

(2) 电压等级：220/110/10kV。

(3) 出线回路数及方式：

220kV：本期 6 回（金庄 1 回、邓庄 1 回、伊芦 2 回、堆港 2 回）。本期采用双

母线接线。

110kV：本期 8 回（王集 1 回、金庄 1 回、长茂 1 回、三口 1 回、堆港 3 回、五队 1 回）。本期采用双母线接线，设专用母联断路器。本次环评不包括 110kV 线路。

10kV：本期 12 回（含 1 回有源线）。本期采用单母线分段接线。

（4）无功补偿装置：本期每台主变配置 4 组 6Mvar 组低压并联电容器。

（5）线路规模：

① 邓庄-堆港/金庄-堆港线双开断 π 入田楼（浦三）变 220kV 线路，线路长度为 2.59km(西 π 入线 0.22km, 东 π 入线 2.37km)，同塔双回架设，线路位于灌南县境内；

② 伊芦-东港双回线路开断伊芦侧改接至田楼（浦三）变 220kV 线路，线路路径长约 32.3km，同塔双回架设，位于灌南县和灌云县境内；

③ 伊芦-东港双回线路开断东港侧改接至徐圩（南翼）变 220kV 线路，线路路径长约 2.66km，同塔双回架设，位于连云港市区。

本工程线路路径总长约 37.55km，全线同塔双回架设。

2.5 220kV 田楼（浦三）变电站工程

2.5.1 220kV 变电站周边概况分析

拟建 220kV 田楼（浦三）变电站场地位于连云港市灌南县堆沟港镇小港六组东南侧，距北侧 S345 省道南侧约 0.7km，站址和站址四周 100m 范围内目前主要为农田，站址东侧有一条乡间道路。

220kV 田楼（浦三）变电站地理位置见附图 1。

2.5.2 变电站电气总平面布置及配电装置

220kV 和 110kV 采用户外 GIS 设备，10kV 采用户内移开式开关柜，主变压器露天布置。220、110kV 及主变场地平行布置；220kV 采用户外 GIS 布置在站区北部，全架空出线，场地东、西两端设置 4 组双层出线，双层出线间隔宽度 13m，场地中部每 2 回出线共用一跨构架，单回出线间隔宽度 12m；110kV 采用户外 GIS 布置在站区南部，全架空出线，2 回出线共用一跨构架，单回出线间隔宽度 7.5m；10kV 采用户内开关柜双列布置，10kV 低压电容器组选用户外框架式。

主变压器采用高阻抗变压器，布置在站区场地中部，主变运输道路布置在主变压器和 220kV 配电装置之间。变电站大门布置在站区东部中间位置，正对主变运输道路。站内设环形道路，便于大件运输，并满足消防检修要求。无功补偿装置布置

在主变场地的西侧。

2.5.3 事故油池

变电站设置了事故油池，一旦变压器发生事故，将变压器油直接排入事故油池，事故油池由有资质的单位回收处理，不外排。事故油池有效容积为 60m³，位于变电站内西北角。

2.6 220kV 田楼（浦三）变电站配套线路工程

2.6.1 线路路径

(1) 邓庄-堆港/金庄-堆港线双开断 π 入田楼（浦三）变 220kV 线路

本线路分为西 π 入线及东 π 入线两部分：

其中西 π 入线起自 220kV 邓堆线#135/堆金线#42 塔东侧附近，采用同塔双回路角钢塔向南至站址附近再用同塔四回终端塔接至 220kV 田楼（浦三）变构架，形成邓庄-田楼（浦三）/金庄-田楼（浦三）220kV 线路。新建同塔双回线路长度约 0.22km。

东 π 入线起自 220kV 邓堆线#140/堆金线#37 塔东侧附近，采用同塔双回路角钢塔平行 220kV 金庄-堆港/邓庄-堆港线（220kV 堆金线/邓堆线）向南走线，至桥东庄向西南架设，最后采用同塔四回终端塔接至 220kV 田楼（浦三）变构架，形成田楼（浦三）-堆港 220kV 双回线路。新建同塔双回线路长度约 2.37km。

(2) 伊芦-东港双回线路开断伊芦侧改接至田楼（浦三）变 220kV 线路

本线路起自 220kV 伊芦-东港线路（220kV 芦东线）#53 塔东侧约 150m 处开断点，之后新建线路沿着 S242 省道西侧向南走线，约 300m 后斜跨 S242 省道向东南方向走线，至鲁河七组东侧、鲁河大沟西侧平行鲁河大沟向南走线，约 4.5km 后到达杨庄五组东南侧，并折转东南方向走线，跨越车轴河后平行五队大沟东侧向南走线，至付岔三组西侧斜跨 35kV 鲁燕 311 线，并平行 35kV 鲁燕 311 线向南走线，相继跨越三八河、九队庄、110kV 灌鲁 873/邓灌 865 线，平行 110kV 灌鲁 873/邓灌 865 线西侧向南走线，跨越 110kV 灌利 87E 线、邓河 867 线至五沟村东侧折转向南跨越界圩河，距界圩河南侧 150m 平行该河向东走线，至距废界圩河西侧 100m 处折转东南方向，平行废界圩河向东南走线，经灌西盐场场部东侧并跨越 S324 省道，至五图河北侧折转向南，跨越五图河至九段六组北侧向东南方向至九段三组东侧，之后线路转向东南跨越新沂河，至东许圩东侧平行 220kV 邓堆/堆金线西侧向南走线，至 220kV 邓堆线#140/堆金线#37 塔北侧与 220kV 邓堆/堆金线搭接，之后利用

老线路至 220kV 邓堆线#136/堆金线#41，新建同塔双回路接至田楼（浦三）变电站。最终形成田楼（浦三）-伊芦 220kV 双回线路。

本线路路径总长度约 32.3km，采用同塔双回路角钢塔架设。

(3) 伊芦-东港双回线路开断东港侧改接至徐圩（南翼）变 220kV 线路

本线路起自伊芦-东港线路（220kV 芦东线）#54 塔西侧约 60m 处开断点，之后新建线路沿着 S242 省道东侧向北走线，相继跨越善后河、大趟子村西侧、东干河，至东干河北侧之后线路折转向西，接至 500kV 徐圩（南翼）变 220kV 构架，形成徐圩-东港 220kV 双回线路。

本线路路径总长度约 2.66km，采用同塔双回路角钢塔架设。

2.6.2 杆塔

本工程线路杆塔使用情况见表 2-1 至表 2-4：

表 2-1 铁塔一览表(邓庄-堆港、线金庄-堆港路西 π 入田楼（浦三）220kV 线路)

回路数	塔型	呼高(m)	数量 (基)	转角范围 (°)	水平档距 (m)	垂直档距 (m)	塔单重(吨)	
							单基塔总重	其中：高强钢重
双回转角塔	2E5-SJ4	24	1	60-90	450	600	26.57	6.33
单回路转角塔	2K1-J2	30	1	20-40	450	550	11.99	
四回终端塔	2/2E5-SDJ	24	1	0-90	100/250	150/300	80.80	32.32
合计			3					

表 2-2 铁塔一览表(邓庄-堆港、金庄-堆港线路东 π 入田楼（浦三）220kV 线路)

回路数	塔型	呼高(m)	数量 (基)	转角范围 (°)	水平档距 (m)	垂直档距 (m)	塔单重(吨)	
							单基塔总重	其中： 高强 钢重
双回直线塔	2E5-SZ3	42	3		480	650	19.26	4.75
		45	1		460	650	20.38	5.10
双回转角塔	2E5-SJ3	24	1	40-60	450	600	23.58	3.81
	2E5-SJ4	24	1	60-90	450	600	26.57	6.33
		33	1	60-90	450	600	33.40	8.59
四回终端塔	2/2E5-SDJ	24	1	0-90	100/250	150/300	80.80	32.32
合计			8					

表 2-3 铁塔一览表 (220kV 伊芦-东港双回线路开断伊芦侧接入田楼（浦三）变)

回路数	塔型	呼高(m)	数量 (基)	转角范围(°)	水平档距 (m)	垂直档距 (m)	塔单重(吨)	
							单基塔总重	其中：高强钢重
双回路直线塔	2E5-SZ1	30	10		350	450	11.76	0.83
		30	37		410	550	12.71	1.95
		33	4		410	550	13.75	2.23
		36	1		390	550	15.07	2.62
		39	4		370	550	16.12	2.90
	2E5-SZ2	42	3		480	650	19.26	4.74
		45	2		460	650	20.38	5.10
	2E7-SZ3	42	9		460	650	21.19	5.21
	2E5-SJ1	27	6	0-20	450	600	21.82	5.21
	2E5-SJ2	30	1	20-40	450	600	24.92	6.11
双回转角塔	2E5-SJ3	24	2	40-60	450	600	23.58	3.81
		27	2	40-60	450	600	25.02	6.34
		30	3	40-60	450	600	26.60	6.87
		24	1	40-60	450	600	26.57	6.33
	2E5-SJ4	27	4	60-90	450	600	29.04	7.40
		2E8-SJ1	1	0-20	450	600	22.62	5.65
	2E8-SJ3	27	1	40-60	450	600	27.90	6.98
双回终端塔	2E5-SDJ	24	1	0-90	100/250	150/300	31.78	9.67
合计			92					

表 2-4 铁塔一览表 (220kV 伊芦-东港双回线路开断东港侧接入徐圩变)

回路数	塔型	呼高(m)	数量 (基)	转角范围 (°)	水平档距 (m)	垂直档距 (m)	塔单重(吨)	
							单基塔总重	其中：高强钢重
双回路直线塔	2E5-SZ2	30	2		410	550	12.71	1.95
		39	1		370	550	16.12	2.90
双回转角塔	2E5-SJ1	27	2	0-20	450	600	21.82	5.21
		36	1	0-20	450	600	25.67	6.44
	2E5-SJ4	30	2	60-90	450	600	31.09	8.03
双回终端塔	2E5-SDJ	24	1	0-90	100/250	150/300	31.78	9.67
合计			9					

2.6.3 导线和地线的型号选择

导线采用 2×JL/G1A-400/35 钢芯铝绞线；地线采用 2 根 36 芯 OPGW-150 复合光缆，在构架进线档采用 JLB40-150 分流地线。具体参数如下：

表 2-5 导线和地线主要技术参数

型 号		LGJ—400/35	JLB40—150
结构 根数/直径 (mm)	铝	48/3.22	
	钢/铝包钢	7/2.50	19/3.15
计算截面 (mm ²)		425.24	148.07
外径 (mm)		26.82	15.75
弹性系数 (MPa)		65000	103600
线膨胀系数 (1/°C)		20.5×10^{-6}	15.5×10^{-6}
计算质量 (kg/km)		1347.5	696.7
瞬时破坏张力 (N)		103670×0.95	9×0.95
载流量		583A	—
导线架设高度 (m)		24~45	—

2.7 环保投资

运营期污水处理设施（化粪池）费用 2 万元，设置事故油池费用 10 万元，水土保持措施（植被恢复、绿化等）费用 37 万元，共计 49 万元。

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连云港 220kV 田楼（浦三）输变电工程为新建工程，建设用地及四周现状为农田和道路，没有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3、评价依据

3.1 评价目的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253 号）等有关法律法规，江苏省电力公司连云港供电公司委托江苏嘉溢安全环境科技服务有限公司承担本次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分析本项目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3.2 评价依据

3.2.1 相关法律、法规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修订本），2015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修订本），2003 年 9 月 1 日起施行。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修订本），2008 年 6 月 1 日起施行。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修改本），2015 年 4 月 24 日起施行。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修订本），2011 年 3 月 1 日起施行。
-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2004 年 8 月 28 日第二次修正。
- (7) 《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修订本），2012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
- (8)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修改本），2015 年 4 月 24 日起施行。
- (9)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253 号，1998 年 11 月 29 日起施行。
- (10)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修订本），2015 年 6 月 1 日起施行。
- (11) 《关于进一步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防范环境风险的通知》，环发[2012]77 号，2012 年 7 月 3 日起实施。
- (12)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正）。
- (13) 《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2013 年修正）。
- (14) 《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苏政发[2013]113 号）。

3.2.2 相关标准

- (1)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 (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 (3)《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 (4)《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 (5)《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

3.2.3 相关技术规范、导则

- (1)《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总纲》(HJ2.1-2011)。
- (2)《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09)。
- (3)《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面水环境》(HJ/T2.3-93)。
- (4)《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生态影响》(HJ19-2011)。
- (5)《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输变电工程》(HJ24-2014)。
- (6)《交流输变电工程电磁环境监测方法(试行)》(HJ681-2013)。
- (7)《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T169-2004)。

3.2.4 相关设计规程

- (1)《110kV~750kV 架空输电线路设计规范》(GB50545-2010)
- (2)《送电线路基础设计技术规定》(SDGJ62-1990)。
- (3)《高压配电装置设计技术规程》(DL/T5352-2006)。

3.2.5 与项目有关文件

- (1)委托书;
- (2)规划部门对站址的批复文件及站址红线图;
- (3)规划部门对路径的批复文件;
- (4)关于本项目的监测数据报告及监测资质;
- (5)关于环境影响评价适用标准的请示函及回复。

3.3 评价因子、评价等级、评价范围、评价重点

3.3.1 评价因子

本项目可能产生的环境影响如下：

施工期

- 变电站、线路施工噪声、扬尘、废水、固废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 变电站、线路施工对生态环境的影响;

运行期

- 变电站、线路产生的电场强度、磁感应强度和噪声对环境的影响;
- 变电站运行时固废、生活污水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变电站运行对生态环境的影响。

根据本工程情况，本次环评主要环境影响评价因子汇总见表 3-1：

表 3-1 本次环评评价因子一览表

评价阶段	评价项目	现状评价因子	单位	预测评价因子	单位
施工期	声环境	连续等效 A 声级, Leq	dB (A)	连续等效 A 声级, Leq	dB (A)
运营期	电磁环境	电场强度	V/m	电场强度	V/m
		磁感应强度	μT	磁感应强度	μT
	声环境	昼间、夜间等效声级, Leq	dB (A)	昼间、夜间等效声级, Leq	dB (A)

3.3.2 评价工作等级

(1) 电磁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

本项目变电站为 220kV 户外变，架空输电线路边导线投影外 15m 范围内有电磁环境敏感目标。根据《环境影响评级技术导则 输变电工程》，本项目变电站电磁环境影响评价与输电线路电磁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均为二级。

表 3-2 输变电工程电磁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

分类	电压等级	工程	条件	评价工作等级
交流	220kV	变电站	户外式	二级
		输电线 路	边导线地面投影外 15m 范围内有电磁环境敏感目 标的架空线。	二级

(2) 生态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生态影响》(HJ19-2011)，本项目变电站占地 12570m²，线路路径总长约 37.55km，变电站所在区域为一般区域，输电线路有部分位于重要生态敏感区内，因此建设项目生态评价等级为三级。

表 3-3 生态影响评价工作等级划分表

影响区域生态 敏感性	工程占地（水域）范围		
	面积≥20km ² 或长度≥100km	面积 2km ² ~20km ² 或长度 50km~100km	面积≤2km ² 或长度≤50km
特殊生态敏感区	一级	一级	一级
重要生态敏感区	一级	二级	三级
一般区域	二级	三级	三级

(3) 声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

建设项目位于连云港市灌南县堆沟港镇小港六组东南侧，根据灌南县环境保护局关于环境影响评价适用标准的回复，本项目变电站位于 2 类功能区，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表 1 中的 2 类标准，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

导则 声环境》（HJ2.4-2009），“建设项目所处的声环境功能区为 GB3096 中规定的 1 类、2 类地区时，按二级评价”。故变电站噪声评价工作等级按二级进行评价；

本项目线路主要经过 1 类、2 类和 4a 类声功能区，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09），线路噪声评价工作等级为二级，但由于 220kV 输电线路的噪声排放值很小（噪声级增高量小于 3dB（A）），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总纲》（HJ2.1-2011），评价等级向下调整一个级别，调整为三级，根据导则，三级评价为简要评价，可只进行环境影响分析。

（4）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

本工程输电线路运行期无废水产生。

220kV 田楼（浦三）变电站为新建工程，日常巡视人员产生的少量生活污水排入变电站内化粪池，定期清理，不外排，对周围水体影响较小。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面水环境》（HJ/T2.3-93），本次环评对地表水环境仅作简要分析。

3.3.3 评价范围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输变电工程》（HJ24-2014）、《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09）及《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生态影响》（HJ19-2011），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范围见下表：

表 3-4 评价范围一览表

评价内容	评价范围	
	变电站（220kV）	架空线路（220kV）
电磁环境	站界外 40m 范围	线路边导线地面投影外两侧各 40m 带状区域
声环境	变电站围墙外 100m 内的区域	线路边导线地面投影外两侧各 40m 带状区域
生态环境	站场围墙外 500m 范围	涉及生态敏感区段线路边导线地面投影外两侧各 1000m 内带状区域，不涉及生态敏感区段线路边导线地面投影外两侧各 300m 内带状区域

3.3.4 评价重点

各要素评价等级在二级及以上时，作为评价重点，故本次环评评价重点为工程运行期对周围环境产生的电磁环境影响及变电站运行期对周围环境产生的噪声影响。

3.4 评价方法

根据相应评价技术导则，确定各环境要素的评价方法如下：

(1) 电磁环境

参照《环境影响评价导则 输变电工程》(HJ24-2014)，主要采取类比监测和模拟计算法来预测项目运行后对电磁环境的影响。并根据标准规定的电场强度、磁感应强度限值对变电站和输电线路进行环境影响评价。

(2) 声环境

根据《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标准限值，采取模式计算法对变电站厂界噪声进行评价；220kV输电线路的噪声排放值很小，进行简要分析。

(3) 水环境

本工程变电站营运期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理，不外排，根据变电站排放特征，进行简要分析。

(4) 生态环境

根据变电站、线路所处区域简要分析对植被等的环境影响，以及在施工时应采取的措施。

(5) 环境风险

本工程变电站的主变压器含有用于冷却的变压器油，其数量很少，属于非重大危险源。本次环评仅作简单分析。

4、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4.1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象、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4.1.1 地理位置及地形地貌

连云港市位于中国沿海中部，江苏省东北部，处于北纬 $33^{\circ}59' \sim 35^{\circ}07'$ 、东经 $118^{\circ}24' \sim 119^{\circ}48'$ 之间。东濒黄海，与朝鲜、韩国、日本隔海相望，北与山东日照市接壤，西与山东临沂市和江苏徐州市毗邻，南连江苏宿迁市、淮安市和盐城市。东西最大横距约 129 千米，南北最大纵距约 132 千米。土地总面积 7499.9 平方千米，水域面积 1759.4 平方千米，市区建成区面积 120 平方千米。连云港市地处中国海陆、南北过渡的结合部，是全国首批沿海 14 个对外开放城市之一、新亚欧大陆桥东方桥头堡、中国优秀旅游城市、中国水晶之都。连云港下辖 3 个市辖区、3 个县级行政区：海州区、连云区、赣榆区、灌南县、东海县、灌云县。

灌南县位于江苏省北部海滨城市--连云港市的南翼，地处北纬 $33^{\circ}59' \text{至 } 34^{\circ}27'$ 、东经 $119^{\circ}07' \text{至 } 119^{\circ}48'$ 之间，濒临黄海。西与宿迁的沭阳接壤，东、南与盐城的响水和淮安的涟水相连，北隔新沂河与灌云县相望，位于四市交界之处。县境最大直线距离：东西长 71 公里，南北最宽 30 公里。全县版图面积 1029.88 平方公里，耕地面积 89 万亩，水域 40.37 万亩。土质肥沃，水源充足，四季分明，是江苏省 10 个高光照县之一。县域地势南高北低，西高东低，地面高程西南部达 5.9 米，东部 2.0 米，地面坡降 1/18000，由西南向东北逐渐倾斜。地形西宽东窄，宛如镶嵌在黄海之滨的一把金钥匙，正在开启海洋经济发展的财富之门。

灌云县地处东经 $119^{\circ}2'50'' \text{-- } 119^{\circ}52'9''$ ，北纬 $34^{\circ}11'45'' \text{-- } 34^{\circ}38'50''$ ，位于江苏省东北部。东部濒临黄海；西部与宿迁市沭阳县及连云港市东海县为邻；南部隔新沂河与连云港市灌南县相邻；北部与连云港市海州、新浦两区接壤，隶属于连云港市，是国务院首批批准的对外开放县之一。灌云县总面积 1538 平方公里，人口 103 万，辖 10 镇、2 乡和 1 个街道办事处，以及省属五图河农场、市属灌西盐场。近年来，先后荣获全国民营经济最佳投资县、全国最具投资潜力中小城市百强县、全国粮食生产先进县、高标准基本农田建设示范县、全国绿化模范县、国家级生态示范区、生态建设突出贡献奖先进集体、中国豆丹美食之乡、中国名厨之乡、中国旋耕机之都、全国旅游百强名县以及江苏省财政收入增收表彰单位、土地执法模范县创建工作先进县、国土资源节约集约模范县、海洋管理工作先进单位、人民防空先进城市、水利工作先进单位、粮食生产先进县、双拥模范县、平安县、社会治安安全

县、无邪教地区先进县、生猪产业大县、特种设备使用安全管理标准化示范县和全省体育强县等称号。

4.1.2 地形地貌

连云港市位于鲁中南丘陵与淮北平原的结合部，境内山海齐观，平原、大海、高山齐全，河湖、丘陵、滩涂、湿地、海岛俱备。地势由西北向东南倾斜，形如一只飞向海洋的彩蝶。地貌基本分布为西部岗岭区、中部平原区、东部沿海区和云台山区四大部分。西部丘陵海拔 100 米~200 米。中部平原海拔 3 米~5 米，主要是山前倾斜平原、洪水冲积平原、及滨海平原 3 类，总面积 5409 平方千米。拥有耕地面积 3797.9 平方千米。东部沿海主要是约 700 平方千米盐田和 480 平方千米滩涂。云台山脉属于沂蒙山的余脉，有大小山峰 214 座，其中云台山主峰玉女峰海拔 624.4 米，为江苏省最高峰。境内河网稠密，有大小干支河道 53 条，其中 17 条为直接入海河流。海岸类型齐全，大陆标准岸线 176.5 千米，其中 44 千米深水基岩海岸为江苏省独有。江苏省境内 11 个岛屿有 9 个分布在连云港海域，其中东西连岛为江苏第一大岛，面积 7.57 平方千米。

4.1.3 气象

连云港市处于暖温带与亚热带过渡地带，四季分明，寒暑宜人，光照充足，雨量适中。常年平均气温 14.1℃，历年平均降水 883.6 毫米，常年无霜期 220 天。主导风向为东南风。由于受海洋调节，气候类型为湿润性季风气候。日照和风能资源为江苏省最多，也是最佳地区之一。2010 年全市年平均气温 14.0℃，其中 1~6 月平均气温较常年低 0.8℃，7~12 月平均气温较常年高 0.6℃。年降水量 867 毫米，比常年少 2%。年日照时数 2109 小时，比常年少 10%。冬季（2009 年 12 月~2010 年 2 月）平均气温 17℃，接近常年；春季（3~5 月）平均气温 12.0℃，较常年偏低 16℃；夏季（6~8 月）平均气温 26.0℃，较常年偏高 0.4℃；秋季（9~11 月）平均气温 16.0℃，较常年偏高 0.3℃。2010 年极端最低气温 -11.3℃，出现在 1 月 13 日；极端最高气温 36.9℃，出现在 6 月 30 日。全年出现大于 35℃ 高温日数为 11 天，比常年多 6 天。终霜出现在 4 月 16 日，比常年晚 14 天，初霜出现在 10 月 28 日，比常年早 4 天，无霜期 194 天，较常年明显偏短。全年降水量 1~5 月正常，6~8 月偏少，9 月中旬以后出现旱情，10~12 月降水只有 5.5 毫米，创 1950 年以来同期最低记录。全年灾害性天气主要有：寒潮大风 5 次，沙尘 1 次，雷雨大

风 2 次，暴雨 5 次，大雾 15 次。全年气候条件对小麦、水稻生长较为有利，光、温、水总体配置适宜，属较好气候年景。

4.1.4 水文

连云港市水系基本属于淮河流域沂沭泗水系，沂沭地区的主要排洪河道新沂河、新沭河等均从市内入海，故有“洪水走廊”之称。水资源总量 56 亿立方米，利用率达 40%。境内河网稠密，有大小干支河道 53 条，其中 17 条为直接入海河流。全市共有水库 168 座，其中石梁河水库为江苏省最大水库，可蓄水 4 亿立方米。全市沿海地区面积 99.33 平方千米，其中可利用的占 30%。水资源总量 56 亿立方米，利用率 40%；人均水资源占有量 1600 立方米。

4.1.4 自然资源

南北过渡的气候条件和地貌类型的多样性，有利于连云港市发育一个兼具南北特征的植物种群体系。连云港市是国家重要的粮棉油、林果、蔬菜等农副产品生产基地，盛产水稻、小麦、棉花、大豆和花生。珊瑚菜、金镶玉竹为江苏省珍稀名贵特产。云台山的云雾茶为江苏三大名茶之一。陆上动物主要为人工饲养的畜禽品种，有 12 科、18 属、90 多个品种。有各种鸟类 225 种，其中列入国家珍稀保护鸟类 31 种。拥有全国八大渔场之一的海州湾渔场、全国四大海盐产区之一的淮北盐场、全国最大的紫菜养殖加工基地、河蟹育苗基地和对虾养殖基地。前三岛海区为江苏省唯一的海珍品基地，赣榆县是中国沿海海水养殖名县，拥有全省第一家以海洋产业为主的省级海洋经济开发区。境内已探明矿产资源 40 余种，其中磷、蛇纹石、水晶、石英等饮誉中外。东海县水晶储量、品位居全国之首，收购量占全国一半以上，是中国最大的硅产业基地和水晶工艺品、硅微粉、碳化硅等产品的加工和出口基地，被国家工艺美术协会授予“中国水晶之都”称号。

4.1.5 生态

根据《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苏政发[2013]113 号），本项目变电站工程不涉及生态红线区域，线路工程涉及“古泊善后河（连云港市区）清水通道维护区”二级管控区、“古泊善后河（灌云县）清水通道维护区”二级管控区、“古泊善后河饮用水水源保护区”二级管控区、“新沂河洪水调蓄区”二级管控区和“新沂河（沂河淌）洪水调蓄区”二级管控区。

4.2 社会环境简况（社会经济结构、教育、文化、文物保护等）：

2014 年，连云港市取得的成绩值得自豪：全年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1920 亿元，增长 10.3%；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 989.8 亿元，增长 12.4%；一般公共收入 261.8 亿元，增长 12.2%；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外贸进出口总额分别增长 23.6%、13%、20.8%；居民消费价格基本稳定，城镇和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增长 10.3%、12.3%。十大民生工程和百件惠民实事顺利实施，一批社会关注、群众关切的事项得到解决，在加快改革发展过程中群众得到实惠。

城乡建设扎实推进。三县县城承载能力加快提升，东海滨河新区功能快速完善，灌云东城区配套建设加快，灌南硕项湖片区初具功能。全市镇村规划实现全覆盖，重点中心镇加快建设，示范镇村建设投资达 34 亿元，温泉镇、桃林镇创成国家级宜居小镇。区域供水、污水处理及镇村垃圾转运等基础配套逐步完善，建成农村公路 600 公里、桥梁 88 座。

灌南是全国首批开放城市——连云港市的南大门，建县于 1958 年 3 月，1996 年 9 月由原淮阴市（现淮安市）划归连云港市，县域总面积 1030 平方公里，辖 11 个乡镇，5 个工业园区，2 个农业园区，1 个文化产业园区，78 万人口。近年来，全县经济社会保持科学发展、跨越发展、和谐发展的良好态势，实现了从“苏北洼地锅底”到“连云港经济强县、苏北发展快县、江苏产业名县”的根本转变。境内的灌河临港产业区、县经济开发区两大工业板块迅猛发展，初步形成化工医药、船舶物流、冶金机械、板材家具、酿酒食品等支柱产业；现代农业示范区、生态农业产业区建设走在全省前列，工厂化食用菌、花卉苗木、生猪养殖等现代农业主导产业效益优良。2014 年全年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235.90 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比上年增长 11.6%。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 41.55 亿元，增长 4.4%；第二产业增加值 117.18 亿元，增长 13.1%；第三产业增加值 77.17 亿元，增长 13.3%。按常住人口计算人均地区生产总值达 37844 元，比上年增加 3929 元。三次产业结构由上年 18.34:50.02:31.64 调整为 17.61:49.68:32.71，二、三产业占 GDP 比重为 82.4%，比上年提高 0.7 个百分点。

2014 年，灌云县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275 亿元，增长 9.5%；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280 亿元，工业投资 177 亿元，分别增长 25.8%、28.5%；公共财政预算收入 35.6 亿元，增长 15.3%；农民人均纯收入 10863 元，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19486 元，分别增长 12%、10%；全面小康综合实现程度达 99.4%。

5、环境质量状况

5.1 建设项目所在地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面水、地下水、声环境、辐射环境、生态环境）

5.1.1 环境空气、地表水、地下水、生态环境质量状况

根据《连云港市 2014 年环境状况公报》，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地表水、地下水质量状况如下：

1. 空气环境质量

2014 年，市区空气中二氧化硫年平均浓度为 30 微克/立方米、二氧化氮为 35 微克/立方米，与 2013 年相比分别下降 11.8% 和 2.8%，均符合空气质量二级标准要求。一氧化碳和臭氧按年评价规定的方法计算，浓度分别为 2.0 毫克/立方米和 145 微克/立方米，其中，臭氧浓度与 2013 年持平，一氧化碳浓度较 2013 年下降 16.7%。可吸入颗粒物（PM₁₀）和细颗粒物（PM_{2.5}）未达到空气质量二级标准要求，其中，PM₁₀ 年均浓度为 111 微克/立方米，与 2013 年相比下降 6.7%；PM_{2.5} 年均浓度为 61.2 微克/立方米，与 2013 年相比下降 8.66%。

2014 年，东海县、灌云县、灌南县、赣榆区 2014 年空气质量优良率分别为 74.7%、74.3%、80.5%、62.9%。各地二氧化硫、二氧化氮年均浓度均符合空气质量二级标准要求，PM_{2.5} 年均浓度均超过二级标准。灌南县 PM₁₀ 年均浓度达到空气质量二级标准要求，赣榆区、东海县、灌云县 PM₁₀ 年均浓度均未达到空气质量二级标准要求。

2. 地表水环境质量

全市地表水达到 III 类以上水质类别的断面占 56.8%、IV 类水质断面占 23.9%、V 类水质断面占 6.8%、劣 V 类水质断面占 12.5%。超标断面主要为市区景观河流以及跨界河流。

东海县、灌云县、灌南县、赣榆区地表水总体呈轻度污染，其中 III 类水质断面占 50.0%，IV 类占 37.5%，V 类占 12.5%，主要污染物为高锰酸盐指数、石油类。与 2013 年相比，盐河灌南段水质有所改善，其余各河流断面水质无明显变化。

市区主要景观河流未能达到相应功能类别标准，主要污染物为氨氮、总磷、石油类。与 2013 年相比，西盐河、大浦河水质有所下降，烧香河、龙尾河、排淡河、玉带河水质无明显变化。

全市乡村河流水质处于轻度污染状态，综合达标率为 43.8%，主要污染物为总

磷、化学需氧量、高锰酸盐指数。

3.地下水环境质量

全市地下水各项水质指标均满足相应功能要求。

4.生态环境质量

全市生态环境状况指数（EI）为 59.9，生态环境状况良好，植被覆盖度较高，生物多样性较丰富，近年来生态环境状况无明显变化。

5.1.2 声环境、电磁环境质量状况

本项目声环境、电磁环境委托江苏省苏核辐射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监测。

（1）监测因子

工频电场、工频磁场、等效连续 A 声级

（2）监测方法

工频电场、工频磁场监测方法执行《交流输变电工程电磁环境监测方法(试行)》（HJ681-2013）、环境噪声监测方法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3）监测布点

本次电磁环境现状监测选择在变电站站址四周无进出线或远离进出线(距离边导线地面投影不少于 20m)的围墙外且距离围墙 5m 处以及变电站和输电线路的电磁环境敏感目标处布置监测点；

本次声环境现状监测选择在变电站站址四周围墙外且距离围墙 1m 处以及变电站声环境敏感目标处布置监测点。

（4）监测时间及气象条件

2016 年 1 月 13 日，晴，-7℃~ -3℃，相对湿度 40%~50%，风速 1.0m/s~2.0m/s

（5）监测仪器：

仪器型号及详细参数见表 5-1：

表 5-1 测量仪器参数一览表

仪器类型	仪器型号	检定有效期	频率范围	测量范围
工频电场	NBM-550/EHP50F(仪器 编号： G0184/000WX50618)	2015.11.11~2 016.11.10	5Hz~100kHz	0.01V/m~100kV/m
工频磁场				1nT~10mT
噪声	AWA6270+声级计(仪器 编号：043573)	2015.8.12~20 16.8.11	20Hz~ 12.5kHz	35dB(A)~130dB(A)

（6）监测结果

①声环境现状

由监测结果可知，目前，220kV 田楼（浦三）变电站拟建址四周噪声现状值昼间为（43.2~44.6）dB(A)，夜间为（40.1~41.8）dB(A），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标准要求。

②电磁环境现状

现状监测结果表明，220kV 田楼（浦三）变电站拟建址四周电场强度现状为（0.9~6.4）V/m，磁感应强度（合成量）现状为（0.024~0.025） μ T，满足《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中公众曝露限值电场强度 4000V/m，磁感应强度 100 μ T 的要求。

本工程线路敏感点监测结果表明，测点的电场强度现状为（0.8~33.1）V/m，磁感应强度（合成量）现状为（0.023~0.028） μ T，满足《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中公众曝露限值电场强度 4000V/m，磁感应强度 100 μ T 的要求。

5.2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根据输变电导则，电磁环境保护目标为评价范围内的住宅、学校、医院、办公楼、工厂等有公众居住、工作或学习的建筑物；声环境保护目标为评价范围内的医院、学校、机关、科研单位、住宅、自然保护区等对噪声敏感的建筑物或区域。

结合表 3-4 建设项目评价范围一览表，本项目变电站评价范围内无环境保护目标范围；配套线路环境保护目标见表 5-4。

表 5-4 配套线路的环境保护目标

线路名称	敏感点名称	环境质量要求	架空线路边导线地面投影外两侧各 40m 带状区域		备注
			房屋类型	规模	
邓庄-堆港/金庄-堆港双回线路π入田楼 220kV 线路工程	—	—	—	—	—
伊芦-东港双回线路开断伊芦侧改接至田楼 220kV 线路工程	堆沟港镇三队村	E、B、N ¹	1 层尖顶	4 户	可能跨越 2 户
	堆沟港镇桥东庄	E、B、N ¹	1-2 层平/尖顶	8 户	不跨
	三沟村五沟组	E、B、N ¹	1-2 层平/尖顶	5 户	可能跨越 2 户
	九队庄	E、B、N ¹	1-2 层尖顶	9 户	可能跨越 3 户
	四队镇街东村	E、B、N ¹	1 层平顶	2 户	不跨
	北六村闸东村	E、B、N ¹	1-2 层尖顶	7 户	可能跨越 1 户
	鲁河八组	E、B、N ¹	1 层尖顶	1 户	不跨
	鲁河七组	E、B、N ¹	1-2 层尖顶	3 户	可能跨 1 户
伊芦-东港双回线路开断东港侧改接至徐圩 220kV 线路工程	—	—	—	—	—

*注：E 表示电磁环境质量要求为工频电场≤4000V/m；

B 表示电磁环境质量要求为工频磁场≤100μT；

N¹ 表示声环境质量 1 类标准。

对照《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苏政发[2013]113 号），本项目变电站不涉及生态红线区域，线路工程涉及“古泊善后河（连云港市区）清水通道维护区”二级管控区、“古泊善后河（灌云县）清水通道维护区”二级管控区、“古泊善后河饮用水水源保护区”二级管控区、“新沂河洪水调蓄区”二级管控区和“新沂河（沂河淌）洪水调蓄区”二级管控区。

6、评价适用标准

环境质量标准	<p>声环境: 变电站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 昼间: 60dB(A), 夜间: 50dB(A)。线路沿线区域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1类、2类和4a类, 昼间: 55dB(A)/60dB(A)/70dB(A), 夜间: 45dB(A)/50dB(A)/55dB(A)。</p> <p>电场强度、磁感应强度: 工频电场强度、工频磁感应强度执行《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 8702-2014)表1中公众曝露限值, 即电场强度限值: 4000V/m; 磁感应强度限值: 100μT。</p> <p>架空输电线路线下的耕地、园地、牧草地、畜禽饲养地、养殖水面、道路等场所, 其频率50Hz的电场强度控制限值为10kV/m, 且应给出警示和防护指示标志。</p>
污染物排放标准	<p>噪声:</p> <p>营运期: 变电站厂界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昼间: 60dB(A), 夜间: 50dB(A))。</p> <p>施工期: 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p>
总量控制指标	无

7、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7.1 工艺流程简述（图示）：

本工程为输变电工程，即将高压电流通过送电线路的导线送入下一级或同级变电站。输变电工程的工艺流程见下图所示。由图 7-1 可见输变电工程建设在施工期、运行期的环境影响因素各有特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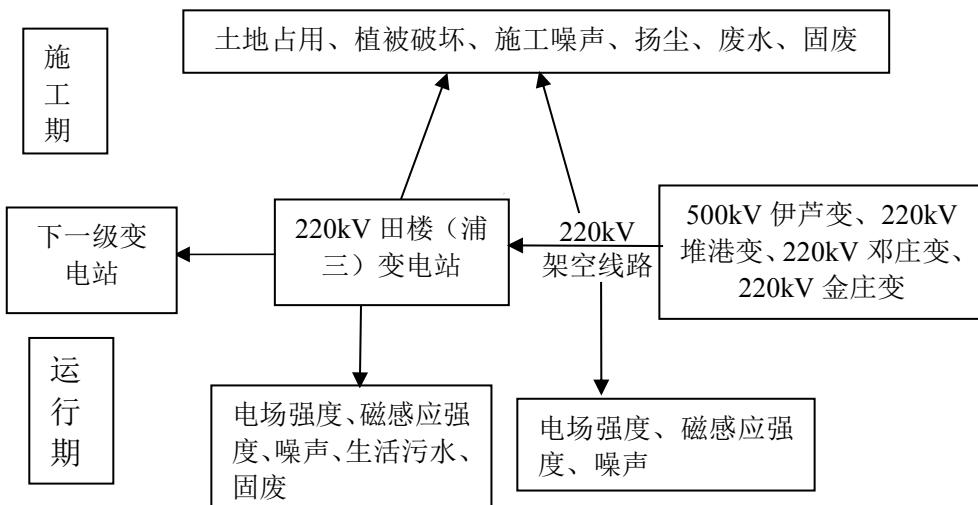


图 7-1 输变电工艺流程及主要产污环节示意图

7.2 污染因子分析

7.2.1 施工期

(1) 噪声

施工期材料运送所使用交通工具和施工期机械运行将产生噪声，根据国内外同类输变电工程施工所使用的设备噪声源水平类比调查，其中主要施工机械噪声水平如表 7-1 所示。

表 7-1 主要施工机械噪声水平

设备名称	距设备距离 (m)	噪声源 (dB (A))
灌桩机	5~7	80~85
推土机	1~2	90
挖土机	1~2	86
搅拌机	1~2	86
运输车辆	1	<86

(2) 废水

施工期废水污染源主要为施工废水和生活污水。施工废水来自搅拌机等施工机械的清洗，主要污染物为悬浮物；生活污水主要为施工人员洗涤废水和粪便污水等，主要污染物为 COD、SS 等，根据同类项目情况，施工人数约 20 人/班，

用水量按 100L/人·d 计，污水量按用水量的 80%计算，则施工期生活污水量约为 1.6m³/d。

(3) 废气

大气污染物主要为施工扬尘，其次是施工车辆、动力机械燃油时排放的少量 SO₂、NO₂、CO、烃类等污染物。

扬尘主要来源有：土方挖掘、装卸过程产生的扬尘、填方扬尘；建材的堆放、装卸过程产生的扬尘；运输车辆造成道路扬尘。

(4) 固体废弃物

固体废弃物主要为建筑垃圾和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施工人数按 20 人计，生活垃圾量按 0.5kg/人·d 计算，则施工期内每天产生生活垃圾约 10kg/d。

(5) 生态环境及土地占用

施工期对生态环境的主要影响为土地占用。本工程对土地的占用主要是变电站及塔基处的永久占地及施工期的临时占地。工程占地改变了场地上原有土地的性质，变为永久性工业用地。工程临时占地包括线路临时施工场地、施工临时道路。

本工程变电站的施工工期约为 6~8 个月，其中土建施工阶段约为 5 个月，设备安装阶段约为 1 个月。输电线路单塔施工时间约为 6~8 天。为减少对生态的破坏，工程在规划选线过程中尽量减少林木砍伐；尽量避开陡坡和不良地质段，结合塔型、塔高、地质及可能采取的基础型式合理确定基面范围，正确掌握开挖基面。施工时需制定合理的施工工期，避开雨季土建施工，对土建施工场地采取围挡、遮盖的措施，避免由于风、雨天气可能造成的风蚀和水蚀。加强文明施工，塔基处表层所剥离的 15~30cm 耕植土及水坑淤泥临时堆放，采取土工膜覆盖等措施，后期用于塔基及临时施工场地，并进行绿化。合理组织、尽量少占用临时施工用地；施工结束后应及时撤出临时占用场地，拆除临时设施，恢复地表植被等，尽量保持生态原貌。

7.2.2 运行期

(1) 变电站

① 电磁环境

220kV 变电站内的主变压器、配电装置和输电线端在运行期间会产生一定强

度的电场强度、磁感应强度。污染方式主要体现在对变电站周围的电磁环境产生影响。

②噪声

根据现场调查和资料分析，变电站投入运行后，对外界可能造成的噪声污染的主要污染源为变电站内的主变压器。根据省电力系统要求，新型号 220kV 主变压器在工作时，距主变 1m 处产生的噪声应控制在 70dB(A)以下。

③排油系统

变电站运营期正常情况下，变压器无漏油及污水产生，当机组发生事故时将产生渗漏油及事故油。变压器贮油坑内的渗漏油及事故油，经管道排往变电站内的事故油池，容量为 60m³，经收集后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回收处理，不外排，不污染周围环境。

④生活污水

220kV 变电站为无人值守变电站，日常巡视人员产生的少量生活污水排入变电站内化粪池，定期清理，不外排。生活污水的主要污染物为 COD、SS。

⑤固废

变电站无人值班，日常巡视人员产生的少量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理。

变电站内的蓄电池作为应急备用电源使用，只有在事故时才会使用备用电池，蓄电池的使用频率较低，一般不进行更换。当蓄电池需要更换时，需按《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的要求，由有资质的单位回收处理。

(2) 输电线路

输电线路在运行时，由于电压等级较高，带电结构中存在大量的电荷，因此会在周围产生一定强度的电场强度，同时由于电流的存在，在线路周围会产生交变的磁感应强度。

220kV 输电线路下的可听噪声主要是由导线表面在空气中的局部放电（电晕）产生的。一般在晴天时，线下人耳基本不能感觉到线路运行噪声，测量值基本和环境背景值相当，对环境影响较小。

线路正常运行时不会产生废水、废气及固体废弃物，线路正常运行也不会对周围生态环境产生影响。

8、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名称	处理前产生浓度及 产生量(单位)	排放浓度及排放量 (单位)
大气污 染物	施工期	扬尘	少量	少量
	营运期	无	—	—
水污 染物	施工期	生活污水	1.6m ³ /d	排入临时厕所，定期清 理，不外排
		施工废水	少量	排入临时沉淀池，定期清 理，不外排
	营运期	生活污水	少量	排入化粪池，定期清理， 不外排
电磁环 境	220kV 变 电站设备 及进出线	电场强度 磁感应强度	电场强度： $\leq 4000\text{V/m}$ 磁感应强度： $\leq 100\mu\text{T}$	电场强度： $\leq 4000\text{V/m}$ 磁感应强度： $\leq 100\mu\text{T}$
固体 废物	施工期	生活垃圾	10kg/d	环卫部门清运
		建筑垃圾	少量	由有资质单位清运
	营运期	生活垃圾	少量	环卫部门清运
		废旧蓄电池	少量	由有资质的单位回收处 理
噪 声	施工期	噪声	80-90dB(A)	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 噪声排放标准》 (GB12523—2011)
	营运期	主变 压器噪声	距离主变 1m 处噪声不高 于 70dB(A)	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 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2 类
		架空线路噪声	较小	影响较小
其 它	事故状况下可能产生的主变油污，经事故油池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不外排			

主要生态影响（不够时可附另页）

变电站及线路施工时，需要进行地表土开挖等作业，会破坏少量植被。

本工程 220kV 变电站及配套送电线路施工临时占地待施工结束后，应立即恢复临时占地上的植被，可消除临时占地对周围植被的影响。

对照《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苏政发〔2013〕113号），本项目变电站不涉及生态功能保护区，线路工程涉及“古泊善后河（连云港市区）清水通道维护区”二级管控区、“古泊善后河（灌云县）清水通道维护区”二级管控区、“古泊善后河饮用水水源保护区”二级管控区、“新沂河洪水调蓄区”二级管控区和“新沂河（沂河淌）洪水调蓄区”二级管控区，施工期会对生态环境产生一定的影响。

9、环境影响分析

9.1 施工期环境影响简要分析:

本项目施工期对环境影响时间短，影响效果较小，不会产生大量污染，因此对施工期环境影响仅做简要分析。

9.1.1 噪声影响分析

(1) 施工噪声水平调查

变电站施工期机械运行将产生噪声，根据国内外同类变电站施工所使用的设备噪声源水平类比调查，其中主要施工机械噪声水平如表 9-1 所示。

表 9-1 主要施工机械噪声水平

设备名称	距设备距离 (m)	噪声源 (dB (A))
挖掘机	2	85
推土机	1~2	87
自卸卡车	1~2	91
砼搅拌机	1~2	87

(2) 变电站施工噪声预测计算模式

考虑机械设备在露天作业，四周无其他声屏障的情况下，对单台施工机械设备噪声施工噪声经距离和空气吸收衰减后到达预测点的噪声级，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09），施工噪声预测计算公式如下：

$$L_A(r) = L_A(r_o) - 20 \lg(r/r_o) - \Delta L$$

式中： $L_A(r)$ ——一点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dB；

$L_A(r_o)$ ——参考位置 r_o 处的 A 声级，dB；

r ——预测点距声源的距离，dB；

r_o ——参考基准点距声源的距离，m；

ΔL ——各种因素引起的衰减量（包括遮挡物、空气吸收、地面效应引起的衰减量），本工程按 1dB/100m 考虑。

将各施工机械噪声源强代入以上公式进行计算，得出单台机械设备噪声的干扰半径，结果见表 9-2。

表 9-2 施工噪声影响预测值 单位: dB (A)

机械设备	声源	噪声源与预测点距离 (m)									
		5	10	20	30	40	50	80	100	150	200
挖掘机	85	77	70	63	60	57	55	51	48	45	42
推土机	87	82	75	68	65	62	60	55	53	50	47
自卸卡车	91	87	82	75	71	68	66	62	60	57	53
砼搅拌机	87	82	75	68	65	62	60	55	53	50	47

根据表9-2中计算结果，在使用推土机、挖掘机等设备时，施工厂界10m处的噪声水平为70dB(A)~82dB(A)，施工噪声水平昼间在施工厂界80m处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的要求。对于灌桩机禁止在夜间施工。

另施工单位采取如下措施：

(1) 施工单位应尽量选用先进的低噪声设备，在高噪声设备周围适当设置屏障以减轻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控制施工场界噪声符合《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要求；

(2) 施工单位应采用先进的施工工艺，合理选用打桩机。

(3) 精心安排，减少施工噪声影响时间。尽量避免夜间施工，如确需夜间施工，应到当地环保部门办理准许施工手续。

(4) 施工中应加强对施工机械的维护保养，避免由于设备性能差而增大机械噪声的现象发生。

采用以上措施后，建设项目施工期对声环境的影响较小。

9.1.2 废气影响分析

大气污染物主要为施工扬尘，其次是施工车辆、动力机械燃油时排放的少量 SO₂、NO₂、CO、烃类等污染物。

扬尘主要来源有：土方挖掘、装卸过程产生的扬尘、填方扬尘；建材的堆放、装卸过程产生的扬尘；运输车辆造成道路扬尘。

施工粉尘随工程进程不同，工地上的尘土从地面扬起逐渐发展到从高空中逸出，严重时排尘量可高达20~30kg/h。地面上的灰尘，在环境风速足够大时就产生扬尘，其源强大小与颗粒物的粒径大小、比重以及环境的风速、湿度等因素有关，风速越大，颗粒越小，土沙的含水率越小，扬尘的产生量就越大。扬尘属于面源，排放高度低。

在变电站和架空线路施工过程中，由于土地裸露会产生局部、少量的二次扬尘，可

能对周围局部地区的环境产生暂时影响。工程采用围挡施工，可极大程度减少扬尘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待工程结束后即可恢复。

在项目施工时，水泥装卸要文明作业，防止水泥粉尘对环境质量的影响。施工弃土弃渣等要合理堆放，可采用人工控制定期洒水；对土、石料、水泥等可能产生扬尘的材料，在运输时用防水布覆盖。

9.1.3 废水影响分析

施工期废水污染源主要为施工废水和生活污水，产生量较少，其中生活污水排入临时厕所，定期清理，施工废水排入临时沉淀池，处理后定期清理，不外排。因此施工期废水对周围水体基本无影响。

9.1.4 固体废弃物影响分析

固体废弃物主要为建筑垃圾和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建筑垃圾由有资质单位定期收集、清除，对环境影响较小。

9.1.5 生态环境

变电站和架空线路施工时土地开挖会破坏地表植被，会给局部区域的生态环境带来一定的影响。

变电站和线路工程施工较为简单，施工周期较短，因此施工期产生的各项污染物均较少，随着施工结束，各项施工期污染即可停止。工程施工完成后，连云港供电公司对变电站及塔基周围破坏的绿化带进行恢复，尽量减少施工带来的生态影响。

综上，项目施工期对环境产生的上述影响均为短期的，项目建成后，影响即自行消除。建设单位和施工单位在施工过程中只要切实落实对施工产生的扬尘、噪声、固体废物的管理和控制措施，施工期的环境影响将得到有效控制，本项目施工期对当地环境质量影响较小。

9.2 运行期环境影响分析：

9.2.1 变电站及线路运行期噪声环境影响分析

1、变电站

①变电站声源分析

变电站运行噪声源主要来自于主变压器等大型声源设备。本工程采用低噪声变压器，220kV 变压器满负荷运行且散热器全开时，其外壳 1.0m 处的等效 A 声级不大于 70dB(A)。

②计算预测模式

噪声从声源传播到受声点，受传播距离、空气吸收、阻挡物的反射与屏蔽等因素的影响，声级产生衰减。

根据 HJ2.4-2009《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8.4 典型建设项目噪声影响预测’中‘8.4.1 工业噪声预测’中的方法进行。该声源属于室外声源，依据建设项目平面布置图、设备清单及声源源强等资料，建立了噪声预测的坐标系，确定主要声源坐标。计算工程建成后的厂界环境噪声排放值的声环境质量预测值。

变电站运行噪声预测计算模式：

噪声从声源传播到受声点，受传播距离、空气吸收、阻挡物的反射与屏蔽等因素的影响，声级产生衰减。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09），变电站噪声预测计算的基本公式为：

$$L_p(r) = L_p(r_0) - (A_{div} + A_{bar} + A_{atm} + A_{gr} + A_{misc})$$

上式中：

$L_p(r)$ ——距声源 r 处的倍频带声压级，dB；

$L_p(r_0)$ ——参考位置 r_0 处的倍频带声压级，dB；

A_{div} ——声波几何发散引起的倍频带衰减量，dB；

A_{bar} ——声屏障引起的倍频带衰减量，dB；

A_{atm} ——空气吸收引起的倍频带衰减量，dB；

A_{gr} ——地面效应引起的倍频带衰减量，dB；

A_{misc} ——其他多方面效应引起的倍频带衰减量，dB。

点声源的几何发散衰减的基本公式为：

$$L_p(r) = L_p(r_0) - 20\lg(r/r_0)$$

对某一受声点受多个声源影响时，有：

$$L_p = 10\lg \left[\sum_{i=1}^n 10^{L_i/10} \right]$$

上式中： L_p ——为几个声源在受声点的噪声叠加，dB。

③计算结果

220kV田楼（浦三）变电站本期新建1台主变（#1），距主变1m处噪声不超过70dB(A)，主变为户外布置，变电站围墙墙体可阻隔噪声3dB(A)，根据变电站电气总平面布置图，结合上述预测计算模型及计算参数，预测本期规模投运后厂界外1m处声级水平，结果见表9-3。

表 9-3 变电站本期主变运行后噪声预测结果（单位 dB(A)）

预测点	时段	主变与厂界距离(m)	围墙墙体阻隔噪声	厂界噪声贡献值	标准	是否符合标准	
变电站东侧①	昼间	65.7	3	30.6	60	符合	
	夜间				50	符合	
变电站南侧②	昼间	38.4		35.3	60	符合	
	夜间				50	符合	
变电站西侧③	昼间	39.0		35.2	60	符合	
	夜间				50	符合	
变电站北侧④	昼间	32.1		36.9	60	符合	
	夜间				50	符合	

注：本项目变电站主变 24 小时稳定运行，因此，昼夜厂界排放噪声相同。主变运行时 1m 处噪声按 70dB（A）计。

由上表可见，220kV田楼（浦三）变电站本期新建1台主变（#1）运行产生的厂界噪声贡献值为（30.6~36.9）dB(A)，昼夜间均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

2、变电站配套线路

220kV 输电线路下的可听噪声主要是由导线表面在空气中的局部放电（电晕）产生的。一般在晴天时，线下人耳基本不能感觉到线路运行噪声，测量值基本和环境背景值相当，对环境影响较小。

9.2.2 变电站和送电线路运行期电磁环境影响分析

(1) 变电站：通过类比预测可知，本项目 220kV 田楼（浦三）变电站运行后，产生的电场强度、磁感应强度均能满足《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中公众曝露限值电场强度 4000V/m、磁感应强度 100μT 的要求。

(2) 线路：通过模拟计算、类比监测可知，本项目 2200kV 线路建成投运后，线路周围产生的电场强度、磁感应强度将满足电磁控制限值的要求。

变电站和送电线路电磁环境影响分析详见电磁环境影响评价专题。

9.2.3 变电站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建成后，变电站巡视人员产生的少量生活污水排入变电站内化粪池，定期清理，不外排，对周围水环境不产生影响。

9.2.4 变电站固废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建成后，变电站巡视人员会产生少量的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对周围环境不产生影响。

变电站内的蓄电池作为应急备用电源使用，只有在事故时才会使用备用电池，蓄电池的使用频率较低，一般不进行更换。当蓄电池需要更换时，需按《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的要求，由有资质的单位回收处理，对周围环境不产生影响。

9.2.5 生态环境影响分析

本工程变电站周围没有需要保护的生态敏感区，变电站及线路工程施工时临时占地应及时进行恢复，以减少对周围生态环境的影响。

对照《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苏政发〔2013〕113号），本工程变电站不涉及生态红线区域，线路工程涉及“古泊善后河（连云港市区）清水通道维护区”二级管控区、“古泊善后河（灌云县）清水通道维护区”二级管控区、“古泊善后河饮用水水源保护区”二级管控区、“新沂河洪水调蓄区”二级管控区和“新沂河（沂河淌）洪水调蓄区”二级管控区。

项目对生态产生的影响均为短期的，通过采用合理的施工方式，加强施工管理等

措施，可以有效降低施工对生态红线区域的影响，使本项目的建设对生态环境的影响控制在可接受的范围。

生态环境影响分析详见生态环境影响评价专题。

9.2.6 环境风险分析

本工程变电站的主变压器含有用于冷却的变压器油，其数量很少，属于非重大危险源。

变电站运营期正常情况下，变压器无漏油及油污水产生，当机组发生事故时将产生少量油污水。主变下方设有集油池，一旦发生事故，油污水流入其中，经管道排往变电站内的事故油池（60m³），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回收处理，不外排，不污染周围环境。

10、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名称	污染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大气 污染物	施工期	扬尘	施工时, 尽可能缩短土堆放的时间, 遇干旱大风天气要经常洒水、不要将土堆在道路上, 以免车辆通过带起扬尘, 造成更大范围污染	不会造成大范围污染				
	运营期	/	/	/				
水污染物	施工期	生活污水	排入临时厕所, 定期清理	不外排, 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影响				
		施工废水	排入临时沉淀池, 定期清理					
	营运期	生活污水	排入化粪池, 定期清理					
电磁环境	220kV 变电站及送电线路	电场强度 磁感应强度	采用距离防护, 接地装置, 建议导线逆相序排列	电场强度: $\leq 4000\text{V/m}$ 磁感应强度: $\leq 100\mu\text{T}$				
固体废物	施工期	生活垃圾	定期清理	不影响周围环境				
		建筑垃圾	由有资质单位统一处理	不影响周围环境				
	营运期	生活垃圾	环卫部门清运	不影响周围环境				
		废旧蓄电池	由有资质的单位回收处理	不影响周围环境				
噪 声	<p>为减轻施工噪声影响, 建议施工时建设单位应精心安排工程进度, 高强度噪声的设备尽量错开使用时间, 并严格按施工管理要求尽量避免夜间施工, 减少施工噪声可能产生的不利影响。</p> <p>变电站运营期的噪声主要来自主变压器(包括风机噪声和电磁噪声)。采用低噪声主变, 控制在 70dB(A)以下, 同时通过合理布置、距离衰减等措施降低噪声。</p> <p>主变噪声经以上措施后, 对外界贡献较小, 运行期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类。</p> <p>线路运行时, 噪声值很低(接近背景值), 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p>							
其 它	主变下方设置集油池, 由管道通往变电站中的事故油池, 防止事故时变压器油外溢污染周围环境。							
生态保护措施及效果								
<p>工程施工时会破坏一些自然植被, 施工完成后厂界周围以及沿线路路径的植被能够很快按土地用途恢复, 减少对周围植被的影响。</p> <p>对照《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苏政发〔2013〕113号), 本项目变电站不涉及生态功能保护区, 线路工程涉及“古泊善后河(连云港市区)清水通道维护区”二级管控区、“古泊善后河(灌云县)清水通道维护区”二级管控区、“古泊善后河饮用水水源保护区”二级管控区、“新沂河洪水调蓄区”二级管控区和“新沂河(沂河淌)洪水调蓄区”二级管控区, 施工期采取措施减少对生态的影响, 施工结束后及时恢复植被。</p>								

“三同时”验收内容

根据本项目建设的情况，项目的主要环保设施包括废水处理、降噪处理及生态保护等，其“三同时”环保措施验收一览表，见下表。

主要“三同时”环保措施验收项目一览表

类型	污染源	主要污染物	污染防治措施	投资估算(万元)	应达到的环保要求
废水	运营期生活污水	COD SS 氨氮等	水处理设备（化粪池）	2	统一处理
噪声	主变压器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置、距离防护	/	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即昼间60dB(A)，夜间50dB(A)
电磁环境	220kV 变电站及线路	电场强度、磁感应强度	采用距离防护，接地装置等	/	电场强度： $\leq 4000 \text{ V/m}$ 磁感应强度： $\leq 100 \mu\text{T}$
		符合净空高度要求	跨越敏感目标时	/	同相序：11m 逆相序：8m
其他	渗漏油及事故油	事故油池 60m ³	10	不外排	
	水土保持措施	植被恢复、绿化	37	/	
环保投资总额			49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环保投资约 49 万元。

11、结论与建议

11.1 结论：

11.1.1 项目由来

规划的 220kV 田楼（浦三）变位于灌南东部堆沟港镇，投运后将主要向田楼、五队、长茂、三口供电。该地区主要负荷类型为工业用电，该区域经济发展较快，负荷增长迅速，既有 220kV 变电站供电能力不足，为有效减轻现有 220kV 变压器供电压力，优化 110kV 网架结构，提高电网供电能力，建设 220kV 田楼（浦三）输变电工程是十分必要的。

11.1.2 建设项目概况

变电站：主变本期 $1 \times 180\text{MVA}$ ，户外布置。

线路：本工程线路分为三部分①邓庄-堆港/金庄-堆港双回线路 π 入田楼 220kV 线路工程，线路路径长约 2.59km；②伊芦-东港双回线路开断伊芦侧改接至田楼 220kV 线路工程，线路路径长约 32.3km；③伊芦-东港双回线路开断东港侧改接至徐圩（南翼）220kV 线路工程，线路路径长约 2.66km。

本工程线路路径总长约 37.55km，全线同塔双回架设。

11.1.3 产业政策符合性

连云港 220kV 田楼（浦三）输变电工程是为了满足灌南县用电需要，提高供电可靠性。其建设性质符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正）中第一类：鼓励类“四、电力 10. 电网改造与建设”，亦符合《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2013 年修正）中第一类：鼓励类“二、电力 10. 电网改造与建设”，故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

11.1.4 与当地规划相容性

220kV 田楼（浦三）变电站站址已得到灌南县规划局和灌南县堆沟港镇人民政府的盖章同意；配套线路路径已得到连云港市规划局、灌南县规划局、灌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灌云县四队镇人民政府等部门的盖章同意，工程建设符合当地发展规划的要求。

11.1.5 项目环境质量现状：

（1）噪声

现状监测结果表明，220kV 田楼（浦三）变电站拟建址四周噪声现状值昼间为（43.2~44.6）dB(A)，夜间为（40.1~41.8）dB(A），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中 2 类标准要求。

(2) 电场强度、磁感应强度

现状监测结果表明，220kV 田楼（浦三）变电站拟建址四周电场强度现状为(0.9~6.4) V/m, 磁感应强度（合成量）现状为(0.024~0.025) μ T, 满足《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中公众曝露限值电场强度 4000V/m, 磁感应强度 100 μ T 的要求。

本工程线路敏感点监测结果表明，测点的电场强度现状为(0.8~33.1) V/m, 磁感应强度（合成量）现状为(0.023~0.028) μ T, 满足《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中公众曝露限值电场强度 4000V/m, 磁感应强度 100 μ T 的要求。

11.1.6 影响预测分析

通过理论计算和类比监测预测，可知本工程220kV田楼（浦三）变电站及配套220kV送电线路正常运行后线路周围及敏感点的电场强度、磁感应强度将满足相关标准限值。

220kV田楼（浦三）变电站本期新建1台主变 (#1) 运行产生的厂界噪声贡献值为(30.6~36.9) dB(A)，昼夜间均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类标准要求。

11.1.7 环保措施

为了降低噪声，变电站将采用低噪音设备，同时通过距离衰减等，确保变电站的厂界噪声均能达标；变电站带电设备均将安装接地装置，可有效的降低静电感应强度。加强变电站防护措施，对其周围进行绿化，保护当地植被。

变电站设置事故油池防止因事故产生的油污外排；日常巡视人员产生的少量生活污水排入变电站内化粪池，定期清理，不外排。

本工程变电站和线路施工时需要进行开挖等工作，会破坏少量植被，临时占地待施工结束后，应立即恢复临时占地上的植被，消除临时占地对周围植被的影响。

综上所述，220kV 田楼（浦三）输变电工程的建设符合环境保护要求，在落实上述环保措施后，从环境保护角度看是可行的。

11.2 建议：

(1) 严格落实本工程的噪声、工频电场、工频磁场污染防治等环保措施，达到环境保护要求。

(2) 工程建成后，经环保部门进行竣工验收后方，方可投入运行。

注 释

一、本报告表应附以下附件、附图：

附图 1 建设项目地理位置图

二、如果本报告表不能说明项目产生的污染及对环境造成的影响，应进行专项评价。根据建设项目的特性和当地环境特征，应选下列 1—2 项进行专项评价。

1. 大气环境影响专项评价
2. 水环境影响专项评价（包括地表水和地下水）
3. 生态环境影响专项评价
4. 声影响专项评价
5. 土壤影响专项评价
6. 固体废物影响专项评价
7. 辐射环境影响专项评价（包括电离辐射和电磁辐射）

以上专项评价未包括的可列专项，专项评价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中的要求进行。

预审意见：

公 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下一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公 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审批意见：

公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审批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江苏嘉溢安全环境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审批部门经办人（签字）：

建设 项 目	项 目 名 称	连云港 220kV 田楼（浦三）输变电工程				建设地点		变电站站址位于连云港市灌南县堆沟港镇小港六组东南侧农田中；配套线路位于灌南县、灌云县和连云港市区境内。								
	建设 内 容 及 规 模	变电站：主变远景规模为 3×240MVA，本期 1×180MVA，户外布置。 线路：本工程线路分为三部分①邓庄-堆港/金庄-堆港双回线路π入田楼 220kV 线路工程，线路路径长约 2.59km；②伊芦-东港双回线路开断伊芦侧改接至田楼 220kV 线路工程，线路路径长约 32.3km；③伊芦-东港双回线路开断东港侧改接至徐圩（南翼）220kV 线路工程，线路路径长约 2.66km。 本工程线路路径总长约 37.55km，全线同塔双回架设。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 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 扩 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 术 改 造					
		行 业 类 别	D4420 电力供应				环境 保 护 管 理 类 别	<input type="checkbox"/> 编 制 报 告 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编 制 报 告 表		<input type="checkbox"/> 填 报 登 记 表				
		总 投 资 (万 元)	/				环保 投 资 (万 元)	49		所占比例		/				
	立 项 部 门	/				批 准 文 号	/		立项时间		/					
	报 告 书 审 批 部 门	/				批 准 文 号	/		批准时间		/					
	建设 单 位	单 位 名 称	江苏省电力公司连云港供电公司		联系 电 话	13815689571		评 价 单 位	单 位 名 称	江苏嘉溢安全环境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 电 话	025-83750629			
		通 讯 地 址	连云港市新浦区幸福路 13 号		邮 政 编 码	/			通 讯 地 址	鼓楼区山西路 120 号国贸大厦 1416 室		邮 政 编 码	210009			
		法 人 代 表	/		联 系 人	董自胜			证 书 编 号	国环评证乙字第 1969 号		评 价 费 用	/			
	境 现 状 环	环 境 质 量 等 级	环境空气： 地表水： 地下水： 环境噪声： 2 类 厂界噪声： 2 类 海水： 土壤： 污水：													
环 境 敏 感 特 征		<input type="checkbox"/>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input type="checkbox"/> 自然保护区 <input type="checkbox"/> 风景名胜区 <input type="checkbox"/> 森林公园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农田保护区 <input type="checkbox"/> 生态功能保护区 <input type="checkbox"/> 水土流失重点防治区 <input type="checkbox"/> 生态敏感与脆弱区 <input type="checkbox"/> 人口密集区 <input type="checkbox"/> 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三河、三湖、两控区 <input type="checkbox"/> 三峡库区														
污 染 物 排 放 达 标 项 目 详 填 （ 工 业 ）	污 染 物	现有工程（已建+在建）				本工程（拟建）					总体工程（已建+在建+拟建）			区域平 衡替代 削减 量		
		实 际 排 放 浓 度	允 许 排 放 浓 度	实 际 排 放 总 量	核 定 排 放 总 量	预 测 排 放 浓 度	允 许 排 放 浓 度	产 生 量	自 身 削 减 量	预 测 排 放 总 量	核 定 排 放 总 量	“以新带老” 削 减 量	预 测 排 放 总 量		核 定 排 放 总 量	排 放 增 减 量
	废 水	—	—		—	—	—	—	—	—	—	—	—	—		
	化 学 需 氧 量*						—	—	—	—	—	—	—	—		
	氨 氮*						—	—	—	—	—	—	—	—		
	废 气	—	—		—	—	—	—	—	—	—	—	—	—		
	二 氧 化 硫*						—	—	—	—	—	—	—	—		
	与项目有关 的其他特征	主 变 噪 声			70dB (A)	—	—	—	—	—	—	—	—	—		
	污 染 物	电 场 强 度			≤4000V/m	4000V/m	—	—	—	—	—	—	—	—		
		磁 感 应 强 度			≤100μT	100μT	—	—	—	—	—	—	—	—		

注：1、*为“十二五”期间国家实行排放总量控制的污染物 2、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 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噪声——dB(A)

主要生态破坏控制指标	影响及主要措施	名称	级别或种类数量	影响程度(严重、一般、小)	影响方式(占用、切隔阻断或二者均有)	避让、减免影响的数量或财务保护措施的总类数量	工程避让投资(万元)	另建及功能区划调整投资(万元)	迁地增殖保护投资(万元)	工程防护治理投资(万元)	其它
	生态保护目标										
	自然保护区										
	水源保护区										
	重要湿地										
	风景名胜区										
	世界自然、人文遗产地										
	珍稀特有动物										
	珍稀特有植物										
占用土地 (hm ²)	类别及形式	基本农田	林地	草地	其它	移民及拆迁人口数量	工程占地拆迁人口	环境影响迁移人口	易地安置	后靠安置	其它
	临时占用	永久占用	临时占用	永久占用	临时占用						
	面积						1.26				
	环评后减缓和恢复的面积					治理水土流失面积	工程治理(Km ²)	生物治理(Km ²)	减少水土流失量(吨)	水土流失治理率(%)	
	噪声治理	工程避让(万元)	隔声屏障(万元)	隔声窗(万元)	绿化降噪(万元)		低噪设备及工艺(万元)	其它			

连云港 220kV 田楼（浦三）输变电工程

电磁环境影响评价专题

江苏嘉溢安全环境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2016年2月

1、总则

1.1 项目概况

本项目建设内容见表 1.1-1:

表 1.1-1 本项目建设内容一览表

工程名称	工程组成	性质	本期规模
连云港 220kV 田楼 (浦三) 输 变电工程	220kV 田楼（浦 三）变电站工程	新建	1 台主变 (1×180MVA)
	220kV 田楼（浦 三）变配套线路工 程		本工程线路分为三部分①邓庄-堆港/金庄-堆 港双回线路π入田楼 220kV 线路工程，线路路径 长约 2.59km；②伊芦-东港双回线路开断伊芦侧改 接至田楼 220kV 线路工程，线路路径长约 32.3km； ③伊芦-东港双回线路开断东港侧改接至徐圩（南 翼）220kV 线路工程，线路路径长约 2.66km。 线路路径总长约 37.55km，全线同塔双回架设。

1.2 评价因子、评价标准、评价等级和评价范围

1、评价因子

本项目电磁环境影响评价因子见下表：

表 1.2-1 评价因子一览表

评价阶段	评价项目	现状评价因子	单位	预测评价因子	单位
运营期	电磁环境	电场强度	V/m	电场强度	V/m
		磁感应强度	μT	磁感应强度	μT

2、评价标准

本工程评价标准见下表：

表 1.2-2 电磁评价标准一览表

评价内容	污染物名称	标准名称	编号	标准值
电磁环境 (220kV)	电场强度	《电磁环境控制限 值》	GB8702-2014	公众曝露限值 4000V/m
	磁感应强度			公众曝露限值 100μT

注：架空输电线路线下的耕地、园地、牧草地、畜禽饲养地、养殖水面、道路等场所，其频率 50Hz 的电场强度控制限值为 10kV/m，且应给出警示和防护指示标志。

3、评价工作等级

本项目变电站为 220kV 户外变，架空路边导线投影外 15m 范围内有电磁环境敏感目标。根据《环境影响评级技术导则 输变电工程》，本项目变电站电磁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与输电线路电磁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均为二级。

表 1.2-3 输变电工程电磁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

分类	电压等级	工程	条件	评价工作等级
交流	220kV	变电站	户外式	二级
		输电线路	边导线地面投影外 15m 范围内无电磁环境敏感目标的架空线路。	二级

4、评价范围

依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输变电工程》（HJ24-2014），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范围见下表：

表 1.2-4 评价范围一览表

评价内容	评价范围	
	变电站（220kV）	架空线路(220kV)
电磁环境	站界外 40m 范围	线路边导线地面投影外两侧各 40m 带状区域

1.3 评价方法

参照《环境影响评价导则 输变电工程》（HJ24-2014），变电站电磁环境影响评价采用类比法进行影响评价；架空线路电磁环境影响评价采用模式计算法和类比法。

1.4 评价重点

电磁环境评价重点为工程运行期产生的电场强度、磁感应强度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1.5 环境保护目标

根据输变电导则，电磁环境保护目标为评价范围内的住宅、学校、医院、办公楼、工厂等有公众居住、工作或学习的建筑物。结合表 1.2-4 建设项目评价范围，本项目站址红线周围 40m 范围内无电磁环境敏感目标，线路电磁环境敏感目标如下：

表 1.5-1 配套线路的电磁环境保护目标

线路名称	敏感点名称	环境质量要求	架空线路边导线地面投影 外两侧各 40m 带状区域	备注	
			房屋类型		
邓庄-堆港/金庄-堆港双回线路 π 入田楼 220kV 线路工程	—	—	—	—	—

线路名称	敏感点名称	环境质量要求	架空线路边导线地面投影外两侧各 40m 带状区域	备注	
			房屋类型		
伊芦-东港双回 线路开断伊芦侧 改接至田楼 220kV 线路工程	堆沟港镇三队村	E、B	1 层尖顶	4 户	可能跨越 2 户
	堆沟港镇桥东庄	E、B	1-2 层平/尖顶	8 户	不跨
	三沟村五沟组	E、B	1-2 层平/尖顶	5 户	可能跨越 2 户
	九队庄	E、B	1-2 层尖顶	9 户	可能跨越 3 户
	四队镇街东村	E、B	1 层平顶	2 户	不跨
	北六村闸东村	E、B	1-2 层尖顶	7 户	可能跨越 1 户
	鲁河八组	E、B	1 层尖顶	1 户	不跨
	鲁河七组	E、B	1-2 层尖顶	3 户	可能跨 1 户
伊芦-东港双回 线路开断东港侧 改接至徐圩 220kV 线路工程	—	—	—	—	—

*注：E 表示电磁环境质量要求为工频电场≤4000V/m；

B 表示电磁环境质量要求为工频磁场≤100μT；

2、电磁环境现状监测与评价

现状监测结果表明，220kV 田楼（浦三）变电站拟建址四周电场强度现状为（0.9~6.4）V/m，磁感应强度（合成量）现状为（0.024~0.025）μT，满足《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中公众曝露限值电场强度 4000V/m，磁感应强度 100μT 的要求。

本工程线路敏感点监测结果表明，测点的电场强度现状为（0.8~33.1）V/m，磁感应强度（合成量）现状为（0.023~0.028）μT，满足《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 中公众曝露限值电场强度 4000V/m，磁感应强度 100μT 的要求。

3、电磁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

3.1 变电站电磁影响分析（类比监测）

A、类比监测对象的选择

变电站电磁环境预测采用类比法开展，为预测 220kV 田楼（浦三）变电站工程运行后产生的电场强度、磁感应强度对站址周围的环境影响，选取类型和电压等级相同、建设规模和主变容量类似的变电站进行类比，本次选择江苏省常州市 220kV 漆阳变作为类比监测对象。

本项目 220kV 田楼（浦三）变电站主变容量（ $1\times 180\text{MVA}$ ）小于类比监测的 220kV 漂阳变电站主变容量（ $2\times 180\text{MVA}$ ），占地面积大于漂阳变，220kV 配电装置均为户外布置，且均为架空进线，因此本项目 220kV 田楼（浦三）变电站建成后理论上对周围环境的电场强度、磁感应强度贡献值应小于 220kV 漂阳变电站，因此，选取 220kV 漂阳变作为本项目类比变电站是符合保守评价的原则的。

B、类比监测结果

监测结果表明，220kV 漂阳变电站周围工频电场为 $4.33\times 10^{-2}\text{kV/m}$ ~ $5.36\times 10^{-1}\text{kV/m}$ ，工频磁场（合成量）为 $1.54\times 10^{-5}\text{mT}$ ~ $2.00\times 10^{-4}\text{mT}$ ，分别符合《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中公众曝露限值电场强度 4kV/m 、磁感应强度 $100\mu\text{T}$ 的要求。

通过对已运行的 220kV 漂阳变的类比监测结果，可以预测本项目 220kV 田楼（浦三）变电站建成运行后，产生的电场强度、磁感应强度均能满足《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中公众曝露限值电场强度 4000V/m 、磁感应强度 $100\mu\text{T}$ 的要求。

3.2 架空输电线路电磁影响分析

3.2.1 220kV 架空线路理论计算预测与评价

1、计算模式

采用模式计算方法时，预测模式见《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输变电工程》（HJ24-2014）附录 C、附录 D。

2、分析与评价

①当本工程 220kV 同塔双回线路位于非居民区，按照《110kV~750kV 架空输电线路设计规范》（GB50545-2010）要求的非居民区导线最小对地高度 6.5m 架设时，线路下方的耕地、园地、牧草地、畜禽饲养地、养殖水面、道路等场所的工频电场和工频磁场均能够满足《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中工频电场 10kV/m 、工频磁场 $100\mu\text{T}$ 的限值要求；

当本工程 220kV 同塔双回线路经过居民区，按照《110kV~750kV 架空输电线路设计规范》（GB50545-2010）要求的居民区导线最小对地高度 7.5m 架设时，线路下方的耕地、园地、牧草地、畜禽饲养地、养殖水面、道路等场所的工频电

场和工频磁场均能够满足《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中工频电场 10kV/m、工频磁场 100 μ T 的限值要求；

②当预测点距线路走廊中心投影位置距离相同时，架空线路下方的工频电场、工频磁场随着净空距离的增大呈递减的趋势。根据以上的预测计算结果可知：

A、220kV 双回同相序架设的线路跨越房屋时，需采取抬高导线高度措施，在导线高度 11m 时地面 1.5m 高度处的工频电场强度最大值为 3.939kV/m，工频磁感应强度最大值为 7.267 μ T，均能够满足《电磁环境控制限制》（GB8702-2014）中工频电场 4kV/m、工频磁场 100 μ T 的公众曝露限值要求。

B、220kV 双回逆相序架设的线路跨越房屋时，需采取抬高导线高度措施，在导线高度 8m 时地面 1.5m 高度处的工频电场强度最大值为 3.989kV/m，工频磁感应强度最大值为 6.098 μ T，均能够满足《电磁环境控制限制》（GB8702-2014）中工频电场 4kV/m、工频磁场 100 μ T 的公众曝露限值要求。

因此本工程 220kV 线路以不同架设方式跨越民房时，必须保证一定的净空高度。具体要求如下：

A、220kV 双回同相序架设的线路跨越房屋时，导线对房屋上人员可驻留位置的净空高度应不小于 11m；

B、220kV 双回逆相序架设的线路跨越房屋时，导线对房屋上人员可驻留位置的净空高度应不小于 8m；

③当预测点与导线间净空高度相同时，架空线路下方的工频电场、工频磁场随着预测点距线路走廊中心投影位置距离的增大呈递减趋势。因此，本项目 220kV 线路经过有敏感房屋的区域时，在满足房屋上人员可驻留位置与导线间相对垂直距离不小于净空距离值的前提下，线路两侧的房屋（不跨越）处也能满足《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表 1 中工频电场 4000V/m、工频磁场 100 μ T 公众曝露限值要求。

3.2.2 220kV 送电线路类比监测与评价

（1）类比送电线路的选择

按照类似本工程的建设规模、电压等级、线路负荷、线路类型及使用条件等原则确定相应的类比工程。工频电场与线路的运行电压有关，相同电压等级情况下产生的工频电场大致相同。工频磁场与线路的运行负荷成正比。

本工程 220kV 送电线路模式为 220kV 同塔双回架空线路，因此选取 220kV 双回架空线路进行类比。

（2）220kV 线路的类比监测结果

●220kV 双回架空线路

本环评选择 220kV 李集输变电工程中配套 220kV 邓李 4919/李金 2E13 线作为类比监测线路。

通过监测结果可知，线路监测断面测点处工频电场强度为 53.4V/m~1834.2V/m，工频磁感应强度（合成量）为 0.341μT~0.865μT，均能够满足《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中公众曝露限值电场强度 4000V/m，磁感应强度 100μT 的要求。

参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输变电工程》（HJ24-2014）附录 C、D 推荐的计算模式，工频电场强度与电压有关，类比监测时线路电压为（222.4~228.7）kV，达到负荷要求，故测值具有代表性。磁感应强度将随着输送功率的增大，即运行电流的增大而增大，二者基本呈正比关系，根据监测结果，220kV 邓李 4919/李金 2E13 线周围磁感应强度监测最大值为 0.865μT，推算到设计输送功率情况下，磁感应强度约为监测条件下的 4.2 倍，即最大值 3.63μT。因此，即使是在设计最大输送功率情况下，线路运行时的磁感应强度均能满足标准限值要求。

由类比监测的数据可知，本工程 220kV 双回架空线路产生的电场强度、磁感应强度将能满足控制限值的要求。

4、电磁环境保护措施

变电站通过对带电设备安装接地装置，并采用合理布置、距离防护等措施，可以降低工频电场强度及磁感应强度。

本工程线路经过敏感房屋附近时均采用了提高导线对地高度措施，220kV 双回同相序架设的线路跨越房屋时，导线对房屋上人员可驻留位置的净空高度应不小于 11m；220kV 双回逆相序架设的线路跨越房屋时，导线对房屋上人员可驻留位置的净空高度应不小于 8m。本工程 220kV 双回线路设计时应尽量采用逆相序排列方式，以降低地面的工频电场及工频磁感应强度。

5、电磁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通过现状监测、类比评价、模式预测及评价，本项目 220kV 变电站、配套

220kV 架空线路周围的电场强度、磁感应强度均能够满足《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中公众曝露限值电场强度 4000V/m、磁感应强度 100 μ T 的要求。

连云港 220kV 田楼（浦三）输变电工程

生态环境影响评价专题

江苏嘉溢安全环境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2016 年 2 月

1、总则

1.1 项目概况

本项目建设内容见表 1.1-1:

表 1.1-1 本项目建设内容一览表

工程名称	工程组成	性质	本期规模
连云港 220kV 田楼 (浦三) 输 变电工程	220kV 田楼（浦 三）变电站工程	新建	1 台主变 (1×180MVA)
	220kV 田楼（浦 三）变配套线路工 程		本工程线路分为三部分①邓庄-堆港/金庄-堆 港双回线路π入田楼 220kV 线路工程，线路路径 长约 2.59km；②伊芦-东港双回线路开断伊芦侧改 接至田楼 220kV 线路工程，线路路径长约 32.3km； ③伊芦-东港双回线路开断东港侧改接至徐圩（南 翼）220kV 线路工程，线路路径长约 2.66km。 线路路径总长约 37.55km，全线同塔双回架设。

1.2 评价因子、评价等级和评价范围

1、评价因子

生态环境评价因子为植被、水质、水土流失。

2、评价等级

本项目变电站占地 12570m²，线路路径总长约 37.55km，站址所在区域为一
般区域，输电线路有部分位于重要生态敏感区内，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生态影响》（HJ19-2011），本项目生态评价等级为三级。

表 1.2-1 生态影响评价工作等级划分表

影响区域生态 敏感性	工程占地（水域）范围		
	面积≥20km ² 或长度≥100km	面积 2km ² ~20km ² 或长度 50km~100km	面积≤2km ² 或长度≤50km
特殊生态敏感区	一级	一级	一级
重要生态敏感区	一级	二级	三级
一般区域	二级	三级	三级

3、评价范围

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范围见下表：

表 1.2-2 评价范围一览表

评价内容	评价范围	
	变电站（220kV）	架空线路（220kV）
生态环境	站场围墙外 500m 范围	涉及生态敏感区段线路边导线地面投影外 两侧各 1000m 内带状区域，不涉及生态敏 感区段线路边导线地面投影外两侧各 300m 内带状区域

2、生态环境影响分析

2.1 本项目涉及的生态红线区域

本项目站址不涉及生态红线区域，线路有部分经过“古泊善后河（连云港市区）清水通道维护区”二级管控区、“古泊善后河（灌云县）清水通道维护区”二级管控区、“古泊善后河饮用水水源保护区”二级管控区、“新沂河洪水调蓄区”二级管控区和“新沂河（沂河淌）洪水调蓄区”二级管控区。

根据《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苏政发〔2013〕113号），“清水通道维护区”指具有重要水源输送和水质保护功能的河流、运河及其两侧一定范围内予以保护的区域；“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指为保护水源洁净，在江河、湖泊、水库、地下水水源地等集中式饮用水源一定范围划定的水域和陆域，需要加以特别保护的区域；“洪水调蓄区”指对流域性河道具有削减洪峰和蓄纳洪水功能的河流、湖泊、水库、湿地及低洼地等区域。

表 2.1-1 本项目涉及的生态红线区域一览表

地区	红线区域名称	主导生态功能	红线区域范围		面积 (km ²)		
			一级管控区	二级管控区	总面积	一级	二级
连云港市区	古泊善后河（连云港市区）清水通道维护区	水源水质保护	—	包括古泊善后河（市区段）中心线与左岸背水坡堤脚外100米之间的范围，长度34公里（该区域有1.6平方公里与通榆河清水通道维护区重合，有2.5平方公里与古泊善后河饮用水水源保护区重合）	9.5	—	9.5
灌云县	古泊善后河（灌云县）清水通道维护区	水源水质保护	—	包括古泊善后河（市边境至善后河闸）河道中心线与右岸背水坡堤脚外100米之间的范围，长度39.5公里（该区域有5.56平方公里与古泊善后河饮用水水源保护区重合，有0.9平方公里与通榆河清水通道维护区重合）	14	—	14
	古泊善后河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一级管控区为一级保护区，范围包括：穆圩黄荡水厂、穆圩大洼水厂、穆圩孙港水	水源水质保护	二级管控区为二级保护区，范围为：一级保护区上溯1500米，下延500米、河堤背水坡堤脚外侧100米区域	7.33	3.1 4	4.19

			厂、小伊花厅水厂、同兴善鑫联水厂、伊芦水厂、云泰龙苴水厂和云泰鲁河水厂等 8 处水厂取水口上游 1000 米、下游 500 米、河堤外侧 100 米区域				
	新沂河洪水调蓄区	洪水调蓄	—	南与灌南县为界，北以新沂河北堤外侧的小排河以北 500 米为界，西与沭阳县为界，东到场东村。该区域内包括灌云县的南岗、待庄、东王集、杨集、图河、燕尾港镇团港居委会，其他区域内无居民点或居民居住。西起南岗乡袁姚村，东至 204 省道。另一块为西起杨集镇刘圩村，东至燕尾港镇场东村	132.18	—	132.18
灌南县	新沂河（沂河淌）洪水调蓄区	洪水调蓄	—	位于灌南县北，处于灌南县与灌云县的交界处。流经灌南县孟兴庄、张店、北陈集、堆沟等乡镇	116	—	116

2.2 本项目涉及的生态红线区域管控措施

(1) 保护分区

本项目线路涉及的生态红线区域均为二级管控区，不涉及一级管控区。

(2) 管控措施

① 清水通道维护区

二级管控区内未经许可禁止下列活动：排放污水、倾倒工业废渣、垃圾、粪便及其他废弃物；从事网箱、网围渔业养殖；使用不符合国家规定防污条件的运载工具；新建、扩建可能污染水环境的设施和项目，已建成的设施和项目，其污染物排放超过国家和地方规定排放标准的，应当限期治理或搬迁。

沿岸港口建设必须严格按照省人民政府批复的规划进行，污染防治、风险防

范、事故应急等环保措施必须达到相关要求。

②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二级管控区内禁止下列行为：新建、扩建排放含持久性有机污染物和含汞、镉、铅、砷、硫、铬、氰化物等污染物的建设项目；新建、扩建化学制浆造纸、制革、电镀、印制线路板、印染、染料、炼油、炼焦、农药、石棉、水泥、玻璃、冶炼等建设项目；排放省人民政府公布的有机毒物控制名录中确定的污染物；建设高尔夫球场、废物回收（加工）场和有毒有害物品仓库、堆栈，或者设置煤场、灰场、垃圾填埋场；新建、扩建对水体污染严重的其他建设项目，或者从事法律、法规禁止的其他活动；设置排污口；从事危险化学品装卸作业或者煤炭、矿砂、水泥等散货装卸作业；设置水上餐饮、娱乐设施（场所），从事船舶、机动车等修造、拆解作业，或者在水域内采砂、取土；围垦河道和滩地，从事围网、网箱养殖，或者设置集中式畜禽饲养场、屠宰场；新建、改建、扩建排放污染物的其他建设项目，或者从事法律、法规禁止的其他活动。在饮用水水源二级保护区内从事旅游等经营活动的，应当采取措施防止污染饮用水水体。

③洪水调蓄区

二级管控区内禁止建设妨碍行洪的建筑物、构筑物，倾倒垃圾、渣土，从事影响河势稳定、危害河岸堤防安全和其他妨碍河道行洪的活动；禁止在行洪河道内种植阻碍行洪的林木和高秆作物；在船舶航行可能危及堤岸安全的河段，应当限定航速。

2.3 本项目与生态红线区域的关系

本项目涉及生态敏感区的情况见表 2.3-1。

表 2.3-1 本项目涉及的生态敏感区情况

序号	生态敏感目标	主导生态功能	类别	影响情况	
				穿越长度	塔基数量
1	古泊善后河（连云港市区）清水通道维护区	水源水质保护	二级管控区	线路穿越约 200m(与穿越的古泊善后河饮用水水源保护区二级管控区部分重合)	1
2	古泊善后河（灌云县）清水通道维护区	水源水质保护	二级管控区	线路穿越约 200m(与穿越的古泊善后河饮用水水源保护区二级管控区部分重合)	2
3	古泊善后河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水源水质保护	二级管控区	线路穿越约 400m	3

4	新沂河洪水调蓄区	洪水调蓄	二级管控区	线路穿越约 1.3km	3
5	新沂河（沂河淌）洪水调蓄区	洪水调蓄	二级管控区	线路穿越约 2.6m	6

2.4 本项目对生态红线区域的影响

本工程站址不涉及生态红线区域，线路经过二级管控区，线路工程对生态红线区域的影响主要是施工过程中的影响。塔基开挖会对二级管控区内的现有土地产生一定的影响。应严格按照占地规划要求进行施工，少占用临时土地，施工结束及时进行场地恢复，降低对生态红线区域的影响。

本项目施工期废水、施工垃圾及生活垃圾均收集后定期清运，施工结束后，各项污染物集中清理外运，不存在二级管控区内禁止类的活动。

本工程施工期对生态环境的影响主要表现在土地占用、地表植被破坏和施工作业扰动引起的水土流失等方面。

- 永久占地对生态环境的影响

工程施工后，新建 110kV 线路塔基处土方开挖建设，破坏了工程区域地表植被，造成表层土体的扰动，在一定程度上降低了区域生态环境的生态效能。工程施工过程中对生态环境的影响范围和影响程度有限。因此，工程建设的永久占地对区域生态环境影响有限。

- 临时占地对生态环境的影响

除永久占地外，工程在施工过程中的临时施工道路需临时占用部分土地，使施工活动区域地表土体扰动、植被破坏，水土流失加剧，对区域生态环境造成一定不利的影响。

本项目在建设过程中需采取一些相应的防治措施，降低对生态红线区域的影响。根据区域生态功能区划中保护措施与发展方向的要求，本工程拟采取的生态防护和恢复措施如下：

①工程施工过程中应按照《江苏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加强饮用水源地保护的决定》和水土保持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施工，加强施工管理，保护区范围内不得设置施工营地，严禁施工营地的污水排入水源保护区等生态红线区域，严禁在水体中冲洗施工机械。

②在清水通道维护区内尽量少立杆塔，尽量不在水域立塔，并采用高档跨越。

③施工过程中对植被应加强保护、严格管理，禁止乱占、滥用和其他破坏植

被的行为，除施工必须砍伐树木及铲除植被外，不允许乱砍乱伐。

④材料运输过程中，运输道路应充分利用现有公路。材料运至施工场地后，应合理布置，减少对临时占地和对植被的占压。

⑤施工期应尽量避开雨季，最大程度地减少雨季水力侵蚀；如无法完全避开雨季，则采取临时挡护和覆盖的措施；

⑥因地制宜选用合适的施工方式，减少动土面积，严禁随意开挖，开挖土石方优先回填。开挖时表层所剥离的 15~30cm 耕植土及水坑淤泥临时堆放，采取土工膜覆盖等措施，后期用于覆土并进行绿化。

⑦合理选择施工场所，合理摆放施工机械，禁止在保护区范围内设置材料堆场和弃土弃渣点等。保证设备良好运行，避免漏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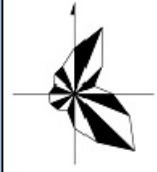
⑧施工过程中及时清理施工废水、生活污水及建筑垃圾，以减少对周围环境的影响。杜绝向保护区范围内倾倒废弃物、排放废污水及乱丢乱弃各类垃圾。不能回填利用的废渣不得弃置于保护区范围内。

⑨施工结束后及时清理现场，施工废弃物集中外运妥善处置，对临时占地根据原有功能进行恢复。

在采取上述临时防护措施、水土保持措施后，可有效控制水土流失，保护区生态环境，使本工程的建设对区域生态环境的影响控制在可接受的范围。本项目施工较为简单，施工周期较短，因此施工期产生的各项污染物均较少，并且随着施工结束，各项施工期污染即可停止。工程施工完成后，建设单位将对周围破坏的绿化带进行恢复，尽量减少施工带来的生态影响。

3、生态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项目施工期对生态产生的影响均为短期的，通过采用合理的施工方式，加强施工管理等措施，可以有效降低施工对生态红线区域的影响，使本项目的建设对生态环境的影响控制在可接受的范围。



附图1 220kV田楼（浦三）输变电工程地理位置图